

广西壮族自治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 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

桂新冠防指〔2020〕112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 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关于 做好湖北省返桂来桂人员安全 有序流动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区直、中直各单位：

根据湖北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呈现的持续积极向好态势，除武汉市外的其他地区均已降为低风险地区，为确保湖北省低风险地区返桂来桂人员安全有序流动，结合当前我区疫情防控形势，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全面恢复交通运输保障服务

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尽快全面恢复交通运输运行秩序，加强对运输企业恢复经湖北省的省际班线和包车运输服务的指导和协调，做好湖北省返桂来桂人员交通保障工作。一律取消原针对湖北省疫情高风险地区返桂来桂人员的道路防疫卡点，一律取消公路服务区、停车区设置的湖北省返桂来桂人员独立分区隔离疫情管控措施。进一步加强省界公路巡逻巡查和公路养护，及时协调处置交通拥堵和事故，保障公路畅通。

二、实行亮码出行制度和健康码互认

持有健康绿码人员（包括广西健康码和湖北健康码）的湖北省返桂来桂人员在我区亮码即可自由乘坐公共交通工具、自由出行，无需另行提供健康证明、流动证明、流入地申请审批表或接收证明、车辆通行证等。对持有健康绿码的湖北省返桂来桂人员，各地各部门要予以正常放行，不再采取隔离措施。此前从湖北省返桂来桂已实行隔离措施的人员，继续执行原措施。

三、加强疫情联防联控

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加强交通运输场站和运输工具运营管理，严格落实戴口罩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制度，严格落实运输场所和运输工具消毒通风措施。加强信息沟通和统筹协调，指定专人负责收集并及时互通疫情防控策略变化情况，加快促进人员安全有序流动，减少区域间流动人口新冠肺炎疫情传播风险，为尽快全面恢复生产生活秩序创造良好健康保障。

此前有关规定与本通知规定不一致的，以本通知为准。

2020年3月27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自治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
指挥部各工作组组长、副组长。

自治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 2020年3月27日印发

